经开区临时救助审批意见公示（二榜）

根据临时救助相关政策规定，现将阿拉街道拟临时救助家庭名单公示如下，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进行举报。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家庭住址	年龄	家庭人口数	家庭月总收入	家庭月人均收入	申请原因	民政二科审核意见	备注
1	万初敬	高坡社区	44	4	2500元	625元	阿拉街道高坡社区万初敬，男，44岁，因患肺部恶性肿瘤，于2021年10月7日至2022年2月20日期间看病自付部分支出11962.23元，现每月仍需返院进行化疗。儿子杨万泽（18岁），目前在上学，每年学费支出5000元，女儿杨万讯（12岁）为6年级学生，每月生活费240元。万初敬无工作无收入，妻子杨丽琴每月收入2500元，此次主要因看病费用支出较高，导致家庭生活出现困难。	结合万初敬家庭情况，拟给予临时救助金8400元。	
	合计			4					

公示日期：2022年5月13日至2022年5月19日

经开区社会事务局

举报电话：经开区社会事务局民政二科：68162865　阿拉街道：67207217　洛羊街道：67410727　举报邮箱：kmjkqdb@126.com